

2013年12月10日 星期二
责任编辑:黑寅升 姚珑琦 电话:6207156
版面设计:郑虹 校对:刘凤
E-mail:xywbzkk@126.com

市中级人民法院“12·4”普法宣传获赞誉

王荣红 任明乐

“噢!这里有法院的咨询台,我正好有个事想问问。”一位路过的妇女直接坐在了中山北路正在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的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咨询台前。

12月4日上午,在全国第13个法制宣传日来临之际,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选派立案一庭、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等多个部门的法官走上街头,来到人流密集的中山北路,为过往的群众进行法律咨询,开展法制宣传活动。

一大早,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们就来到了活动地点。在“增强宪法观念 推进依法治国”的法制宣传标语和两块醒目的普法宣传展板前,统一着装的法官队伍,让法院的咨询台格外的醒目。过往的群众纷纷抓住机会向法官们咨询法律问题,法官们耐心地听着群众的讲述,并仔细地为其分析法律关系,讲解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群众正确使用诉讼



权利,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活动开展中,信阳市副市长包盛柏,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社军,市司法局局长雷丽

萍等前往现场视察,详细查看了活动宣传展板、宣传单内容,询问了活动开展情况。

据统计,此次活动,市中级人民法院共发放《当事人权利

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等法制宣传单页1000余份,接受群众法律咨询50多人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12月4日是全国第13个普法宣传日,当天下午,罗山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法官来到信阳监狱就地开庭审理被告人朱某破坏监管秩序一案,信阳监狱300多名服刑罪犯现场旁听了庭审。通过该案的审理,使当事人认识到自己行为的错误,同时也给正在服刑的犯人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教育课。图为庭审现场。

董王超 刘俊 摄



为全面做好少年审判工作,落实“教育、感化和挽救”方针,近日,泌阳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别立明带领少年刑事审判庭的法官们来到郑州未成年犯管教所,探望经该院判处刑罚的10名青少年,对他们进行了面对面的回访考察与帮教,并送去了学习用品和法律书籍。图为该院法官们回访考察时的情景。

孙良军 余童 摄

找短板 补差距

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审判管理工作会议

信阳消息(郑佳)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审判管理工作会议。来自各县、区法院审管办主任和司法统计员、市中级人民法院各业务庭内勤和审管办全体同志参加了会议。

会上,各县、区法院按照会议要求,分别就今年1至10月份被督办审判弱项指标整改情况作了汇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主任祝杰传达了省高院司法统计工作会议精神,并对下一阶段工作作了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负责同志就审判管理各项具体工作作出说明和要求。

据悉,此次会议既是审判管理推进会又是培训会。会议针对全市审判管理工作,找短板、补差距,起到了很好的推进和督促的作用。同时,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管理专职人员针对具体工作中的专业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起到了培训的效果,为提高全市审判管理工作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市中级人民法院

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参观学习

信阳消息(余晓晖 张伟)为了让老干部们亲身感受我市推进魅力信阳建设以来发生的巨大变化以及信阳法院近年来发生的可喜变化,真正让老干部们“老有所学、老有所用、老有所乐、老有所为”,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机关离退休老干部先后到中院新审判大楼建设工地、平桥区郝堂村进行了参观学习。

当日上午,晴空万里、艳阳高照,中院近40名离退休老干部们一路兴致勃勃,他们在老干部科同志的陪同下,首先来到了中院新审判大楼的建设工地进行参观。在工地上,中院基建处副主任管余晶向老干部们详细介绍了新审判大楼的建设情况及各个房间的用途,并带领老干部们进行了实地参

观。老干部们对新审判大楼的多功能性和先进性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以张社军院长为首的新一届院党组班子的工作表示高度赞扬。他们说:过去的工作环境十分艰苦,现在有这么好的工作环境,年轻一代一定要加倍认真工作,才能对得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使命。随后,老干部们又来到平桥区郝堂村,分别参观了“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荷塘、郝堂敬老院、DIY画室、郝堂宏伟小学、生态卫生间等地。

参观结束后,老干部们纷纷表示:要通过不断的学习使自己紧跟时代的发展,做到与时俱进,并按照新党章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特别是在生活中更加注重自己的行为,为年轻一代树好榜样。

新县人民法院

大力强化社会法庭工作

信阳消息(余中 胡冬明)自社会法庭开展工作以来,新县人民法院按照省高院的要求和部署,加大社会法庭工作力度,先后组织法官35人次在全县社会法庭巡回审判,受到当地乡镇党委政府的一致好评。

该院充分利用各种途径和载体,大力宣传社会法庭及社会法官对于构建和谐、促进辖区经济发展、减少社会不稳定因素、预防各类信访案件发生的重大意义,不断提高乡镇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对社会法庭的认识,以达到乡镇党委大力支持社会法庭工作,人民群众有事找社会法庭的意识。

同时,搞好法官村长、社会法官、法庭、司法所的结合工作。该院认真总结社会法庭的成果,积极向县委领导汇报,及时与相关部门协调,确定了社会法庭在化解社会矛盾中的地位,充分发挥社会法庭在多元调解机制中的优势,进一步增强党委政府的信赖性和人民群众的信心。

另外,该院还注重加强法律专业指导工作,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不断加强对社会法庭业务工作的指导,充分利用巡回办案、现场开庭、就地调解的有利时机,帮助社会法官提高调解案件的素质和能力。今年以来,该院共组织社会法官以会代训2次,参加培训27名。

严把“四关”

淮滨县人民法院认真提高裁判文书质量

信阳消息(沈小平 陈杨)淮滨县人民法院以提高裁判文书质量为工作抓手,通过严把文书制作和审批关,努力提升裁判文书制作质量。

严把文书制作关。要求在制作文书时,突出“四性”,即在内容方面要求语句表达具有较强的针对性、说理性、逻辑性,在形式上

突出规范性,做到要素齐备,格式、语言规范,各部分构成完整科学,排版、装帧等外观上统一美观。

严把文书审批关。对裁判文书进行统一管理、严格监督,实行书记员、案件承办人、庭室负责人三级校对、审核制,在文书定稿时实行分管院长签发制,有效杜绝了错字、别字或语句不

通、引用法律法规错误等不合格裁判文书。

严把文书评查关。每月由审判管理办公室对所有文书进行统一评查、评比,评出最优、最差文书,在全院进行通报,对发现的重大问题,审判管理办公室及时进行研究,按照法律程序予以纠正或采取相应措施补救,避免

造成不良影响。

严把文书奖惩关。加强对裁判文书检查考核力度,每半年对裁判文书进行汇总,根据《淮滨县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承办法官、合议庭成员、书记员严格进行考核,奖优罚劣,促使审判人员进一步提高裁判文书的质量。